



# 推动《塑料条约》制定进程的三大原则

联合国环境大会(UNEA)呼吁召开此次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会议,为《塑料条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INC)的工作做准备。联合国环境大会第5/14号决议规定,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将根据一套涉及塑料全生命周期的综合方法来制定具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协议。除其它规定外,该决议还呼吁达成一项协议,以便:

通过提高资源效率和发展循环经济等方法,促进塑料的可持续生产和消费,其中包括产品设计和环境无害化废弃物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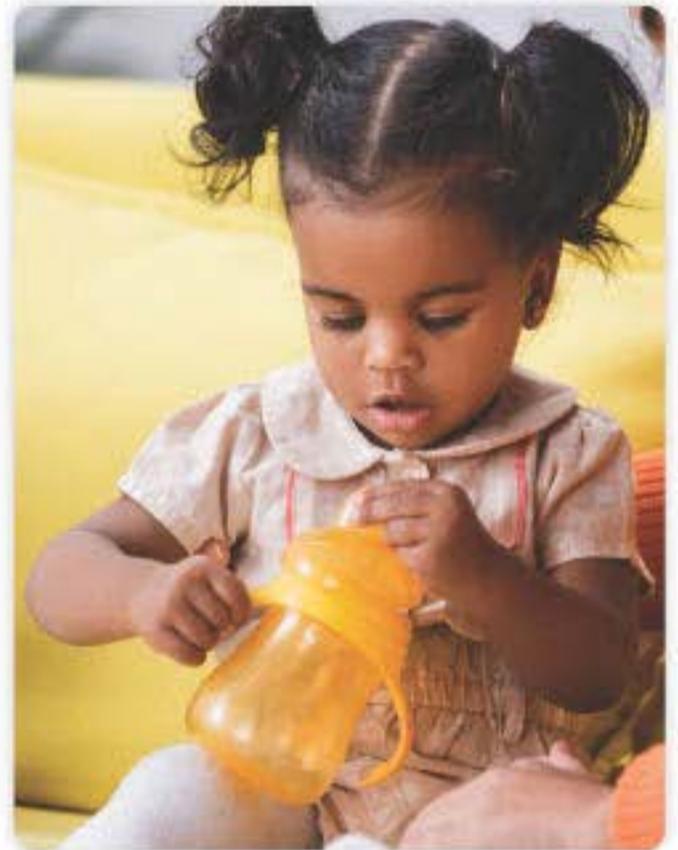
国际污染物消除网络(IPEN)认为,了解以下三项原则将为《塑料条约》的制定奠定基础,该条约旨在化解塑料全生命周期对人类健康和气候造成的威胁,并推广那些真正满足循环经济需求的替代品。

## 原则1:认识到塑料是碳和多种化学物质的产物

塑料是由化石燃料(石油和天然气)和多种化学物质制成的。塑料由聚合物(大量结合在一起的相似的化学单元)与其它化学物质结合而成,添加这些化学物质是为了实现特定的属性(例如使塑料柔韧、抗紫外线、耐用、防火等)。塑料中使用了超过1万种不同的化学物质。为了解决塑料问题,我们必须着手解决塑料各个生命周期的问题,并避免业界只关注一次性塑料等消费品而将责任转移到下游。我们因此必须处理所有塑料,并将减少产量的责任置于问题的根源,即化石燃料产业,而非消费者身上。

## 原则2:应对塑料化学成分的健康危害

尽管塑料污染显而易见且有据可查,但我们经常忽视塑料所含的对人类和环境构成危害的那些不可见的化学物质。虽然我们可能看不到它们,但研究表明塑料所含的化学物质与一些严重的健康问题有关。塑料中的化学物质与癌症、脑损伤、不孕症和其它严重疾病有关。人们在塑料生产、运输、使用和处置过程中会接触到其中的有害化学物质。但由于塑料没有成分标签,因此我们无法知道其中含有哪些化学物质,也就无法避免和安全管理这些有害化学物质。假如塑料污染了我们的身体和社区,我们就没有机会过上健康、富有成效的生活。



### 原则 3: 认识到有毒化学物质使塑料与循环经济不相容

塑料所含的有毒化学物质使之与无毒循环经济之路本质上不相容。塑料循环利用是业界吹嘘的神话。很少有塑料被循环利用, 并且这些被循环利用的塑料会不受控制地将有害化学物质传递给新产品, 使更多人接触到有害化学物质。工业界将塑料垃圾作为燃料燃烧的计划更加糟糕, 这是因为燃烧基于化石燃料的塑料会产生更致命的化学物质, 进而放大健康威胁并加剧气候变化。我们需要立即采取措施, 显著减少塑料产量, 并从根本上转变我们的材料经济, 以各种更安全且可持续的材料取而代之, 促进健康的循环经济未来。



国际污染物消除网络过去25年为全球政策制定进程做出了贡献, 认为《塑料条约》制定进程是一个重要机遇, 它以现有国际法为基础, 并可填补其空白。《塑料条约》必须确保制定全球控制措施, 它们不仅要解决可见的塑料污染, 还要保护我们的健康和环境, 使其免受塑料所含的不可见有毒化学物质的侵害。

#### 国际污染物消除网络呼吁达成具有如下效果的《塑料公约》:

- 它保护健康和环境
- 终结塑料所含有毒化学物质的生产和使用
- 消除塑料生命周期各阶段的有毒影响
- 禁止循环利用含有危险化学物质的塑料
- 保护公众对塑料所含化学物质以及塑料生产和垃圾出口信息的知情权
- 向塑料生产商收费以资助该条约
- 推广更安全的可持续材料, 促进无毒循环经济
- 遏制有毒污染物和气候污染物

过去25年, IPEN一直在帮助制定那些旨在保护公众健康和环境的全球条约。我们在超过125个国家和地区的成员具有独特的优势, 可以有效利用我们的经验、技术专长和科学诚信来推动一项有意义的条约, 以结束有毒塑料带来的健康威胁。